

#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政府文件

周政发〔2022〕82号

##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周村区“十四五”教育事业 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周村区“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 周村区“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区开启新时代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征程的关键时期，教育是实现现代化的基础。为加快教育强区建设，推进周村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山东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淄博市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周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规划。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加力扩增优质教育资源，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完善教育评价体系，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持续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获得感，努力建设教育强区。

###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党管办学方向、管改革发展、管干部、管人才，全面加强教体系统党的建设，牢牢掌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障。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把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作为推进新时代现

代化强区建设的重要先手棋，牢固树立抓教育就是促发展、谋未来的理念，推动教育体系与产业体系、社会体系、科技体系等有效对接，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智力支撑。在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上优先安排教育，财政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教育，公共资源配置上优先满足教育需求。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保障每个人平等受教育权益。把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作为教育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不断促进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坚持深化改革创新。**用足用好改革关键一招，以改革的精神和创新的办法化解矛盾、破解难题，充分激发教育事业发展活力。进一步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准确把握各项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推动教育领域制度机制更加成熟更加定型，教育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坚持统筹协调推进。**统筹教育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各领域协调发展；统筹周村区和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教育融合发展；统筹教育资源配置，加快缩小区域差距、城乡差距、校际差距，全面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解决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统筹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统筹发展与安全，注重防范化解系统性风险。统筹推进政府、家庭、学校、社会协

同育人，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教育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基本建成高质量教育体系，教育治理效能进一步提升，教育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进一步激发，人才培养水平和教育服务贡献能力显著增强，学习型、技能型社会建设加速推进，教育现代化水平走在全市前列。到 2035 年，全面实现教育现代化，全面建成教育强区，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区建设发挥关键支撑作用。

**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得到有效落实。**形成德智体美劳“五育融合”、学校家庭社会网络全环境育人的良好教育生态。全学段一体化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更加健全，育人途径和方法进一步完善，铸魂育人机制进一步优化，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法治精神、生态观念、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显著增强。

**基本公共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水平显著提高。学前教育更加普及普惠，保教质量明显提高。建立健全城乡一体的教育资源配置长效机制，义务教育更加优质均衡。高中阶段教育实现特色多样发展。特殊教育实现创新融合发展。

**教育服务能力显著增强。**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全面融入张周同城、济淄一体发展大局，推进大学城园区、南郊镇、王村镇教育高质量发展，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提升。加大教育对外开放力度，积极探索中外合作办学。

**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形成党委、

政府、家庭、学校、社会各负其责、协同治理的教育发展新格局。建立高效协调的统筹机制，形成完善的财政保障机制和师资保障制度。以教育评价有效引领教育发展，制约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实现突破。教育信息化实现融合创新、智能引领，有力带动和促进教育现代化。规范和支持民办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表 1 周村区“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属性
<b>学前教育</b>			
幼儿园在园人数（万人）	1.2	1.02	预期性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9.0	99.0	预期性
<b>义务教育</b>			
在校生（万人）	2.73	3.09	预期性
巩固率（%）	100	100	预期性
<b>高中阶段教育</b>			
在校生（万人）	0.81	0.85	预期性
其中：中职在校生（万人）	0.21	0.25	预期性
毛入学率（%）	98.0	98.5	预期性
<b>教师队伍</b>			
幼儿园学前教育专业毕业专任教师比例（%）	74.60	80.00	预期性
义务教育阶段本科及以上学历专任教师比例（%）	92.63	95.00	预期性
城市与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之比（%）	0.98	0.99	预期性
高中阶段教育专任教师中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比例（%）	21.31	23.00	预期性
中职院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任专业教师比例（%）	77.69	80.00	预期性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9	12.3	预期性

## 二、重点任务

### （一）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 1. 构建全学段一体化的思政工作体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持续推动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把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贯通于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建设之中，健全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实施中小学思政课课程体系拓展、教师培优育强、教学提质创优、教研科研助力、实践赋能增效、学校强基固本“六大行动”。持续推动“大思政”课建设，深入推进“同城大课堂”项目，打造一批思政“金课”，推出一批精品网络公开课，扩大受众覆盖面。扎实做好各学段《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学习使用工作。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使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统筹利用学校和社会资源，通过课上课下、校内校外等多种途径，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学习教育实践活。坚持学用结合，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纳入教师培训、教育行政管理干部岗位能力培训的必修课程，与推进周村教育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不断提升思政育人能力。（区委教育工委、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和体育局、团区委负责，列第一位者为牵头部门，下同）

**2. 提升学生思想品德素养。**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德育课程一体化改革，构建学段衔接、学科融通的德育课程体系。每年征集、推介一批学科德育渗透典型教学设计。按照“一校一案”落实学校德育工作指南，提升学校德育工作规范化水平。推动在课程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等方面的创新，推出一批典型工作案例。加强党对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的领导，整合学校党、团、队育人资源，建强党、团、队育人阵

地，打造党团队一体化育人新模式。强化德育网络阵地建设，教育引导學生全面理解、正确对待重大理论和社会热点问题。将爱国主义教育有机融入教育教学各环节、贯穿国民教育全过程。发挥周村传统文化优势，在教育系统大力弘扬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传承红色基因，建立红色文化育人体系。积极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进课堂活动。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全面推进中小学性别平等教育。深化学校文化建设，深入开展文明校园建设活动。加强未成年人校外活动阵地建设，高标准推进乡村“复兴少年宫”建设工作。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工作，加大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大力推广普通话，增强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意识。深入推进民族团结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区委教育工委、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局、区退役军人局、团区委负责）

**3. 提升学生智育水平。**严格落实中小学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开齐课程、开足课时。加强学校课程体系建设，积极推进课程整合，强化校（园）本课程开发，探索开展跨学科学习。深化信息化高效课堂改革，落实课堂教学常规，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减轻学生作业负担，支持教师结合学校特色、学生特点、教学个性等因素进行课堂教学创新。强化学情分析，探索建立学情会商和中小学教师教学述评制度，任课教师每学期对每个学生进行学业述评，形成述评报告，开展差异化教学和个别化指导。加强考试评价改革研究，提高考试命题质量，推动建立以发展素质

教育为导向的科学评价体系。学前教育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加强游戏活动实验园建设，提升保教质量。深入推进义务教育课堂教学改革，结合乡土资源开发特色校本课程、实践体验课程，着力打造镇域办学特色和品牌。加强普通高中学科基地建设，逐步实现学科全覆盖，充分发挥学科基地在教学研究、课题攻关、师资培训、拔尖创新后备人才培养等方面的辐射引领作用。推进职普融通、中高职贯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的有效衔接。推动中小学创新创造教育，将创新精神培育和创新能力培养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爱护和培养创新天性，激发好奇心、想象力，形成学生健康的创新人格。强化青少年科技教育，加大青少年科技创新项目扶持，强化实验教学，培养学生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区教育和体育局、区科技局、区科协负责）

**4. 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全面实施学生健康行动计划，整体提升全区儿童青少年体质健康、心理健康、卫生健康、营养健康、视力健康、睡眠健康水平。实施学校体育固本行动，改进学校体育教学，强化校内外体育锻炼，推进学校体育评价改革，优化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保障中小学生在每天在校内校外各参加1小时以上体育锻炼，让每位学生掌握1-2项运动技能，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开展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创建工作，争创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篮球、排球、冰雪运动等特色学校。实施游泳普及行动，促进中小学生在熟练掌握游



泳和自救技能。全面推进体教融合工作，完善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和年度通报制度，实施学校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到 2025 年学生体质健康测试优良率、合格率达到 55%、95%以上。开齐开全上好健康教育课，积极开展中医药健康教育，广泛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健全中小学疾病预防体系，提高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严格食品安全管理，开展星级食堂创建工作，定期开展水质监测，保障师生营养健康。全面开展学生常见病及健康影响因素监测与干预评价，探索建立特异性体质和特殊疾病学生健康管理制度。多种方式配齐配全中小学校医、健康副校长，构建儿童青少年近视“三级监测”“三级预警”“三级防控”体系，总体近视率每年降低不少于 1 个百分点。设立学生心理健康发展服务中心，2022 年年底配齐配足中小学心理健康专兼职教师。配备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研员，常态化开展教研活动。建设心理健康云平台，规范心理健康档案，构建周村区“5+云”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局负责）

**5. 提升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强化美育育人功能，实施“美育浸润行动”，全面提升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教学模式，使学生至少熟练掌握 1 项艺术特长。深化艺术课堂教学改革和学科美育建设，构建完善学段衔接的美育课程体系。整合校内校外美育资源，健全完善校内校外审美实践活动体系，建立学校常态化学生全员艺术展演机制，打造“小星星”艺术节活动品牌。持续深入推

进“艺术家进校园”“戏曲进校园”等活动，持续加强教师合唱团、乐团和书法等教研活动交流平台建设。常态化开展学生艺术社团、美育特色建设和管理活动。依托信息化管理平台规范完善中小学生学习艺术素质测评和抽测机制。做好初中艺术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推进学校美育场馆设施建设和学校美育教师队伍建设，确保开齐开足上好美育课。（区教育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团区委负责）

**6. 提升学生劳动素养。**充分发挥劳动综合育人功能，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探索“五育融合”有效路径，促进学科教学与劳动教育有机融合，推介一批学科融合典型案例，打造“五育融合”育人周村模式。完善家务劳动清单制度，培养学生家务劳动技能和习惯。中小学校全部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每周不少于1课时，中小学普遍开发劳动教育校本课程，每学年设立劳动周。落实校内劳动值日制度，为学生创造更多校内劳动机会。加强劳动教育实践场所建设，开展职业启蒙教育，评选10个典型性劳动教育基地。建好用好区中小学社会实践基地，加强职业体验教育，抓好职业生涯规划指导。普遍组织学生学工学农、参与社会公益劳动和志愿服务。积极推进劳动教育典型校建设，及时总结、推广建设经验。完善学生劳动评价制度。加强专兼职结合的劳动教育教师队伍建设。深入推进研学旅行，推动做优研学旅行基地，指导提升研学课程质量，推介精品路线，更好发挥研学旅行对学生成长的促进作用。（区教育局、区文化和旅游局负责）

**7. 推进法治、生态文明和国防教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力推进教育普法工作。积极推进学校法治文化阵地建设，落实“法治副校长”制度，积极开展法治教育，全面提升青少年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推进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校园，以生态文明教育为重点实施可持续发展教育，开齐开好环境教育地方必修课程。积极推进绿色校园建设，提升广大师生的勤俭节约意识。组织实施好各学段国家安全教育，全面增强中小学生的国家安全隐患意识和爱国尚武精神。（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司法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退役军人局负责）

**8. 打造家庭学校社会网络协同育人示范品牌。**实施家校社共育行动计划，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协同各部门做好家庭教育工作，健全家庭教育培训机制，提高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专业化水平。建立家庭教育课程体系，开展星级家长、智慧父母评选活动，2023年年底以前，构建起幼、小、初、高衔接的家庭教育指导内容体系。每年开展“千名教师大家访”活动，确保实现学生全覆盖。完善协同育人工作机制，家校协同加强中小学生学习、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健全家校社沟通交流机制，举办局长家长面对面、家长开放日活动，开设校长会客厅，凝聚家校育人共识。完善家长委员会制度，在反映家长诉求、补充教育资源、参与学校管理、监督学校运行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鼓励有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开放优质育人资源，进一步推动公共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文化馆、体育场地、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教育基地等免费向学生开放。有序引导社会教育资源进入校

园，丰富学校教育资源，办好家长学校，把学校打造成社区的精神文明高地。充分发挥媒体的正面引导作用，营造良好的教育生态。（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妇联负责）

## （二）系统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

**1. 发展普及普惠安全优质的学前教育。**持续扩增学前教育优质资源。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建设通过国家认定。坚持公益普惠的基本办园方向，加大公办园建设力度，城镇居住区配套幼儿园优先举办为公办园，充分利用农村中小学闲置校舍等举办公办园，全区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65%。每个镇至少有一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办中心幼儿园，全面施行镇村一体化管理体制。动态调整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收费标准，加强成本调查和收费监管，坚决遏制过高收费。健全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投入和成本分担机制，严格落实生均财政经费补助政策，通过购买服务、综合奖补、减免租金等方式，引导和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优质服务。全区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超过 90%。定期组织开展幼儿园分类认定和幼儿园办园水平星级评定工作，组织幼儿园积极争创省级示范幼儿园和省级一类幼儿园，全区省一类以上幼儿园占比超过 70%。严格落实幼儿教师准入标准，加大公办幼儿教师招聘力度，各类幼儿园依法依规配齐配足幼儿园保教人员。幼儿教师专科及以上学历占比达到 85% 以上，新进幼儿教师全面实现持证上岗。强化日常监管，发挥责任督学作用，加强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持续开展“小学化”倾向



专项治理，规范办园行为，提升保教质量。建立科学的幼小衔接机制，推动幼儿园和小学双向协同、有效衔接。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加强游戏活动实验区、实验园建设工作。推动国家级足球特色幼儿园建设，提升幼儿足球教育水平。强化区域教研和园本教研，完善教研指导责任区制度。深化家园共育，引导家长履行家庭教育责任。探索多种形式的集团化办园模式，推进以区实验幼儿园为龙头的学前教育发展共同体建设，发挥学前教育研究中心作用，整体提升全区幼儿园保教质量。（区教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周村规划管理办公室负责）

**2. 打造城乡一体优质均衡的义务教育。**统筹区域内中小学布局，发挥优质学校示范辐射作用，实施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改革，推进王村镇、北郊镇省级教育强镇筑基和南郊镇市级教育强镇筑基改革试点。持续改善农村办学条件，打造“乡村温馨校园”。结合乡土资源开发特色校本课程、实践体验课程，深入开展课堂教学改革探索，着力打造镇域办学特色和品牌。充分重视初中学段承上启下的重要性，注重初高中衔接，加强与淄博六中的交流合作，努力促进城乡初中优质均衡发展。发挥优质学校辐射带动作用，完善强校带弱校、城乡对口帮扶等办学机制，实现整体提升。鼓励名校、优质校牵头组建不同类型的教育集团。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严格落实义务教育就近入学制度和控辍保学责任。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即“双减”）工作的决策部署，完善

作业统筹监管和激励约束机制，全面压减作业总量和时长。巩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全覆盖、全保障成果，进一步提升课后服务水平，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农业农村局、周村规划管理办公室负责）

**3. 促进高中特色多样发展。**加强特色高中建设。加强课程和学科建设，创新教学组织管理和学生发展指导，优化选课走班教学，高质量推进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探索初高中贯通式人才培养新模式及学科特殊禀赋学生培养新机制。完善普通高中发展保障机制，普通高中实现办学条件标准化，严格落实并逐步提高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统筹考虑高考综合改革背景下师资、校舍、设施设备资源，满足选课走班等教学需要。（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周村规划管理办公室负责）

**4. 完善适应需求、纵横双通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完成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任务。加强职业教育与各学段普通教育渗透融通，在普通中小学实施职业启蒙教育。夯实中职教育在现代职教体系中的基础地位，实施办学条件提升行动计划，建设高水平中职学校，保持职普比大体相当。实施“六个统筹”，加强区实验中学和淄博机电工程学校职普融通共同体建设。以职业能力增进为主线，强化不同层次职业教育的有机衔接。推进中高职贯通培养，支持淄博机电工程学校与淄博职业学院、山东轻工职业学院等开展合作

举办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全面构建横向职普融通、纵向中高职贯通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全面提升学历教育、职业培训和资格证书相融合的技能人才培养水平。（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5. 全面构建适宜融合的特殊教育体系。**全面推动特殊教育协调发展，将各学段特殊教育纳入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完善符合各类型特殊教育特点的教育质量评价标准，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全面推进融合教育，进一步巩固随班就读省级示范区、示范校成果，推进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普通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建设。加大特殊教育教师配备力度。积极推广医教结合、康教结合模式，注重残疾学生的潜能开发和缺陷补偿。探索适合残疾学生特点的多样化中等职业教育，加强残疾学生职业技能提升和创业培训，提高融入社会和终身发展能力。（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卫生健康局、区残联机关负责）

**6. 规范和支持民办教育持续健康发展。**坚持教育公益性，依法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举办民办教育。落实生均财政经费补助政策，依法保障民办学校教职工社会保障权益。健全民办学校财务、会计制度和资产管理制度，完善民办学校风险防控和退出机制。推进民办教育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注重民办学校的特色化课程建设，引导鼓励民办学校特色化办学，提高民办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探索建立教育质量检测评估和第三方评价制度。严格校外培训机构审批和监管，完善风险预警和危机处置工作机

制，构建校外培训机构规范管理长效机制，全面推广“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使用，常态化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

**7. 协同推动继续教育转型发展。**深化办学模式、专业课程体系、服务功能等改革创新，形成学习形式多样、质量要求同等的学历继续教育办学格局，显著提升非学历继续教育办学规模和质量。广泛开展面向新生代农民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素质农民、失业人员、退役军人等特定群体的技能培训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探索实施订单定向培训。鼓励学校教育资源向社区教育延伸，持续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全民阅读活动，鼓励各类文化机构场馆为居民开设终身学习公共课堂，培育一批终身教育品牌项目，建设居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建设周村开放大学。健全激励考核制度，把服务全民终身学习情况纳入对职业学校的综合评价。创新发展老年教育，充分发挥各级老年大学对老年教育的示范引领作用，完善老年教育办学服务体系，社区教育机构普遍举办老年教育活动，提升老年人智能技术运用能力。逐步建立完善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老年教育办学网络。拓宽经费投入渠道，探索政府、市场、社会组织、学习者等多主体分担的经费筹措机制，支持社区教育事业发展。（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民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局、区退役军人局、区老干部服务中心负责）



### （三）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1.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将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的首要要求。加强中小学在职教师有偿补课治理工作，营造风清气正育人环境。完善学生、家长和社会参与的师德监督机制，健全师德失范行为和重大问题报告、惩处机制。倡树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在全社会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委宣传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2. 加强教师引进培养。**加大教师招聘力度，优化考试内容和办法，探索形成具有教育系统特色的招聘方式，加强教师招聘的系统性、计划性和前瞻性，招聘优秀人才进入教师队伍。加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深化“青蓝工程”实施，助力青年教师成长。加强首席教师、学科带头人、教学能手、骨干教师、教坛新秀的过程性管理和评价，实施头雁计划、强基计划、雏鹰计划和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三名”工程，加强“1+1+N”学科教研团队、青年教师联盟核心团队建设，加大青年干部培养力度，构建教师专业成长阶梯，全面提高中小学教师队伍整体素质能力。加强教师培训体系建设，建设“研训一体”的教师发展中心。加强教研员队伍建设，实行教研员任期制，全面提高教研员素质。（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3. 激发教师队伍活力。**全面推进教师专业技术岗位分级聘任工作。建立中小学教职工编制统筹配置调整机制，完善周转编

制专户政策,提高学科教师补充的针对性,逐步解决教师结构性、阶段性短缺问题。开展区域内师资均衡配置水平指标监测,推动“县管校聘”改革落地落细。深化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完善校长培养选聘、履职考核、薪酬保障、交流轮岗等制度。深化教师发展性评价改革,打造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教师队伍。职业学校采取试讲、技能操作、专家评议或直接考察的方式公开招聘高层次、高技能人才担任专任教师。(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委编办、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4. 提高教师地位和待遇。**依法维护教师合法权益,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义务教育教师工资与公务员工资长效联动机制,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落实乡村教师按规定享受乡镇工作补贴政策。鼓励支持实施形式多样的教师关爱工程。推行教师优待政策,鼓励有条件的景区实行教师游览免费政策。(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文化和旅游局负责)

**5. 减轻中小学校和教师负担。**遵循教育教学规律,聚焦教师立德树人、教书育人主责主业,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坚持分类治理,从源头上查找教师负担,大幅精简文件和会议。坚持因地制宜,充分考虑区域、城乡、学段等不同特点,避免“一刀切”。坚持标本兼治,严格清理规范与中小学教育教学无关事项。坚持共同治理,调动各级各部门、社会各界力量,形成合力,切实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进一步营造宽松、宁静的教育教学环

境和校园氛围，确保中小学教师潜心教书、静心育人。（区委教育工委、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 （四）信息化赋能教育创新和优质均衡发展

**1. 构建“互联网+教育”基础服务体系。**建设融合教育管理、教学教研等一体化的“智慧教育大脑”。实施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工程，依托电子政务外网和互联网构建“教育专网”，按需扩大学校出口带宽，实现校园无线网络全覆盖，全区所有中小学校达到智慧校园建设标准，努力构建“智脑结合、物联感知、数据分析、按需推送”的智慧教育环境。聚焦教学改革，大力推进信息技术在数据驱动、协同融合、创新应用、价值赋能、安全可信等方面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逐步实现教育环境智能化，教育资源均衡化，教育过程精准化，教育决策科学化，教育体系生态化，建成山东省智慧教育示范区。（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大数据局负责）

**2. 推动信息化教学创新。**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变革教育和学习方式，深入研究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逐步实现自适应学习。按照新发展理念，在遵循教育发展规律的前提下，加强新技术在教育领域的应用，优化传统课堂，开展人机共教、人机共育探索，打造智能化的“智慧课堂”。推进“三个课堂”常态化按需应用，促进网络环境下的教育资源均衡配置，以信息化助推“双减”增效减负和城乡教育优质均衡一体化发展。（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3. 提升教师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的创新应用能力。**实施“互联网+教师专业发展”工程，推动网络研修与校本研修整合，形成培训引导、师徒带动、自学研修相结合的培训机制。引进高校优

质师资培训课程，实施首席教育信息官培养计划，提升校长信息化领导力。开展教育信息化应用交流展示、评选活动，推动教师主动适应新技术变革。（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4. 提升学生信息素养，促进创新型人才培养。**建设创客实验室，实现校校建有创客空间。开展中小学创客教育，推动跨学科学习，逐步形成覆盖全区、特色鲜明的学校创客教育体系。开展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以赛促教、以赛促学，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加强创客教师队伍建设，推进信息技术学科教学创新，探索开展学生信息素养测评。（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5. 创新管理服务模式。**推动教育行政办公数字化，支持全流程、全业务线上办理，普及线上协同办公、移动办公。运用教与学过程大数据进行分析和诊断，促进教育管理、教师教情、学生学情的及时精准反馈，实现对区域综合大数据可视可控可管，推进教育治理能力现代化。（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大数据局负责）

**6. 健全网络保障体系。**健全网络安全管理制度，打造网络安全保卫“尖兵”队伍，推进新型可信安全设施建设，力争在三年内形成教育系统完善的网络安全管理体系。健全网络信息安全责任制和问责机制，组织开展网络信息安全教育 and 培训，增强师生网络安全意识，提高学校网络信息安全防范能力。（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大数据局负责）

#### （五）深入推进教育改革创新

**1. 推进教育科研创新发展。**坚持科研兴校、科研强师战略，



聚焦立德树人，聚力质量提升，突出问题导向、实践导向，以课题研究为切入点，进一步增强广大教师的科研意识和科研能力，不断深化对教育教学改革的规律性认识，探索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教书育人有效方式和途径。健全优秀教育科研成果推广应用制度，以“基础教育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示范区”建设为契机，遴选一批成果推广应用典型，拓宽成果推广应用渠道，创新成果推广应用形式，推动教育科研成果及时有效转化。（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2. 以产教融合赋能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开展混合所有制办学改革试点工作，形成产教良性互动、校企优势互补、社会力量深度参与的多元办学格局。按照多元化投入、市场化运作、企业化管理方式，建设共享性智能（仿真）实习实训基地。健全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形成对接产业、布局合理、特色鲜明的专业布局。实施职业学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工程，争创2个市级高水平专业，争取2个专业入选省级中等职业教育特色专业。实施1+X证书（即“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落实职业院校在内部管理、专业设置、教师招聘、职称评聘、内部薪酬分配、校企合作等方面的办学自主权。推动淄博机电工程学校开展企业职工技能培训、就业创业培训和再就业培训。（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3. 加快实施强校扩优行动。**深化基础教育管理体制和办学模式改革，推动集团化办学向纵深发展。出台《关于开展强校扩

优行动推进教育集团化办学的实施意见》《周村区示范性教育集团培育方案》，继续深化与山东师范大学、淄博六中、市实验幼儿园教育集团的合作，在现有 16 个教育集团的基础上，每年重点培育 1-2 个示范性教育集团。积极争取市教育局支持，探索碧桂园小学、大姜小学、大学城实验小学集团化办学路径，发挥教育改革优秀经验、先进模式、优质资源的辐射带动作用，培育形成一批新优质学校，推动全区教育高质量发展。建立多部门协同推进机制，定期研究解决集团化办学的体制机制问题。（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 （六）积极开创教育合作交流新格局

1. 提高中外合作办学水平。加强教育领域中外交流合作，打造开放办学新格局。支持淄博机电工程学校与美国加州高级职业技术学院组建鲁加（国际）信息产业学院。鼓励区实验中学探索建立中俄合作办学项目。加强中小学国际理解教育，积极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商务局负责）

2. 提升驻周高校支撑能力。加强与驻周高校的战略合作，开展互利双赢的合作项目，探索构建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全链条、网络化、开放式协同创新共同体。探索建设联合创业园，打造创客和创业者聚集平台，培养创新创业人才。（区教育和体育局、区科技局负责）

#### （七）健全完善具有周村特色的教育评价体系

1. 推动全面履行教育职责。健全完善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

组议事决策和工作运行机制，加大统筹协调、宣传引导和督促落实力度。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调研、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积极带动全社会形成科学的教育评价理念。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的倾向，落实正确政绩观要求，对教育生态问题突出、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依规依法问责追责。遴选培植一批评价改革先行试点学校，打造评价改革样板学校。（区委教育工委、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2. 健全完善学校评价标准。**完善《学校发展性评价方案》，健全“基础性指标+发展性指标”学校发展性评价体系，推进中小学、幼儿园全面育人、特色学校品牌建设，激发学校发展内生动力，打造高品质学校。落实职业院校办学质量考核方案和专业（群）发展水平考核方案，综合利用区教育和体育局、教师、学生、企业、行业、第三方等多方评价结果，引导职业院校按教育规律办学、面向市场灵活开放办学、内涵发展特色创新办学。（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3. 不断优化教师评价内容。**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坚决克服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幼儿园教师评价突出保教实践，把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促进儿童主动学习和全面发展的能力作为关键指标，纳入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标准、幼儿教师职后培训重要内容。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考核办法，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倾斜，向教学一线和教育

教学成绩突出的教师倾斜。强化一线学生工作，明确各级各类学校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具体要求。落实“双师型”教师认定、聘用、考核等评价标准，突出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4. 不断完善学生评价办法。**分学段、分类型研究制定中小学和中职学校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完善学生德智体美劳评价办法。推进德育评价方式方法改革，探索运用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手段，建立学生、家长、教师以及社区等多元参与的学生德育评价模式，建立学生品行表现纪实制度。全面实施中小学生学习艺术素质测评制度，进一步完善测评指标、内容和方式，将评价结果纳入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分学段制定劳动教育评价标准，加强过程性评价，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开展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实践情况记入档案，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完善实习（实训）考核制度，确保学生足额、真实参加实习（实训）。（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5. 深化考试招生评价制度改革。**规范中小学招生行为，实现公办民办学校同步招生，坚决遏制掐尖行为。规范考试管理，推进标准化考点建设，加强考试环境综合整治，建设全面保障国家教育考试安全的综合保障平台，完善考试作弊行为监测防控技术体系。（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 （八）融入“济淄同城先行区、张周同城示范区”建设

**1. 融入省会经济圈，推进济淄一体化发展。**抓住“济淄一体”

战略机遇，深化优质教育资源交流合作，加快融入省会经济圈教育联盟，探索教育集团化办学，依托山东师范大学、济南大学等优质教育资源开展跨区域合作，建立校长、教师交流机制，开展异地交流培训。共同开发或优化在线教育平台，充分发挥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在教育领域的作用，提升在线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优化在线教育模式，共建共享区域基础教育资源和服务。挖掘并培优研学旅行资源，共同研发精品课程、建设示范性研学基地，打造具有较强吸引力与较高影响力的旅行精品线路。（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文化和旅游局负责）

**2. 推进“张周同城”教育融合发展。**持续加大对淄博大学城园区的教育投入和政策支持力度，深入开展管理机制和教育教学改革，在集团化办学模式下，通过校际联手、区域合作、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提高大学城园区的基础教育质量，将大学城园区打造成教育创新示范区。（区教育和体育局、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地方事业局负责）

**3. 推进周村区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教育融合发展。**建立一体化发展机制，通过“1+N”模式组建教育发展共同体，发挥优质学校引领作用，全面构建“学校管理一体化、教学教研一体化、督导评价一体化”的新发展格局。（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4. 加强职业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支持淄博机电工程学校开展跨区域服务，推动校校合作、贯通培养，建设人才成长“立交桥”。强化实习实训基地、教育资源、教学团队、信息平台等优质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有效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区教育和

体育局负责)

### (九) 不断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 健全教育法治体系。**构建法治化的教育行政管理机制，切实转变政府管理教育职能，综合运用规划、标准、信息服务、督导问责等现代治理手段，依法全面履行公共服务职责。严格落实教育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教育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完善责任追究制度。制定教育行政执法事项清单，配齐配强教育执法力量，建立健全执法体制机制。完善教育行政处罚制度保障体系，实现教育行政执法规范化、常态化。建立重大教育违法事项通报制度和重点督办制度，开展重点领域执法专项行动，探索建立教育督导和教育执法协同机制。完善依法治校评价体系，提高学校治理法治化水平。(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司法局负责)

**2. 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一次办好”改革，综合运用容缺受理、告知承诺、数据共享、材料互认等方式，推动教育政务服务信息跨平台、多终端同源发布，实现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电子档案在教育政务服务中的应用。进一步推进“全程网办”“一网通办”，实现义务教育入学“掌上办”“网上办”。(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大数据局负责)

**3. 持续完善现代学校制度。**加快建设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加强学校章程建设，全面构建以学校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建立健全章程执行监督机制，督促学校以章程为统领，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建立健全校长办公会制度、校务委员会制度、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家长委员会制度和学生代表大会制度，鼓励学校创新管理体制和办学模式。加强学校基层民主管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等机构在学校重大事务决策、监督中的作用。（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民政局负责）

**4. 深入推进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印发《周村区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的实施方案》，优化管理体制、完善运行机制、加强队伍建设、强化结果运用，全面落实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监测法定职责，加快构建“督政、督学、评估监测”三位一体高质量教育督導體系。充实调整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统筹领导协调教育督导工作。规范开展对学校的经常性督导，引导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强化教育督导结果运用，完善并落实督导报告、反馈、整改、复查、约谈、通报、问责等相关制度，狠抓《教育督导问责办法》落实，有效发挥教育督导“利器”作用，切实提高评估监测与评价的使用效能。（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委编办负责）

**5. 优化教育经费投入和管理机制。**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全面落实各教育阶段生均财政拨款标准，加大教育项目资金投入力度，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依法加强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和使用，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支持教育事业，保障各级各类教育持续健康发展。完善非义务教育培养成本分担机制，健全收费动态调整和分类定价、优质优价收费制度。支持特色高中、学科基地建设。科学管理使用教育经

费，全面落实管理责任，健全“谁使用、谁负责”的教育经费使用管理责任体系。全面改进管理方式，健全教育经费监管体系。全面提高教育经费使用绩效，健全体现教育行业特点的绩效管理体系。健全民办学校财务、会计制度和资产管理制度，发挥内部审计预防和纠错防弊功能。全面增强管理能力，提高教育财务干部队伍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水平。健全学生资助标准化体系，优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认定机制。（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负责）

**6. 健全教育领域风险防控机制。**全面落实一岗双责，细化学校安全主体责任清单，强化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打造综合监管的工作格局，减少一般事故，防止发生较大及以上学校安全责任事故，提升平安校园建设水平。创新安全教育方式，提高学生自我保护意识，增强防灾和自救自护能力。完善学校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层层压实安全责任，全方位落实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安防基础设施建设达标。注重高新技术产品应用，着力推进校园智慧安防系统建设，建立“探头站岗、鼠标巡逻”校园安全风险防控预警平台，实现校园安防系统与公安、教育信息化应用服务体系的有效融合。加强部门联动，强化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完善校园欺凌和校园暴力治理体制机制，确保校车安全、校舍安全、食品安全，狠抓预防溺水治理，形成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加强学校食堂规范管理，确保营养健康。持续推动保安队伍年轻化、职业化、规范化。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强化校园安全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全面提高意识形态领域安全、舆情处理和网络安全防范能力。坚决抵

御和防范宗教向校园渗透。（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委统战部、区公安分局负责）

表2 周村区“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重点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1	幼儿园建设与提升工程	新建、改扩建幼儿园9处：中和街幼儿园、永安路幼儿园、学林府幼儿园、吾悦华府幼儿园、润景湾幼儿园、滨江一号幼儿园、桃花源著幼儿园、爱国幼儿园、二十里铺幼儿园。（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周村规划管理办公室负责）
2	中小学新建、改扩建计划	建立健全中小学学位资源预警机制，“十四五”期间，新建改扩建普通中小学校3所：新建城区东部九年一贯制学校，改扩建周村一中、凤鸣小学。（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农业农村局、周村规划管理办公室负责）
3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行动（2021—2025）	以优先补齐农村义务教育办学条件短板、切实扩大城镇学位供给和稳步提升育人保障能力为重点，稳步提升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周村规划管理办公室负责）
4	特色高中建设行动	启动特色高中建设工作，实施高中教师导师制培养工程，培养拔尖创新后备人才。（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周村规划管理办公室负责）
5	五育并举育人品质提升行动	提升德育实效，深化课程改革，提高体质健康水平，提升学生审美、人文素养和劳动素养。（区委教育工委、区教育局和体育局负责）
6	学生健康行动计划	实施学生就餐质量提升工程、学生视力保护工程和师生心理健康守护工程。（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局负责）
7	家庭教育提升行动	建立家庭教育课程体系，开展智慧父母必修课“百场巡讲”，建立星级家长、智慧父母评选机制，举办家庭教育专家讲座，提升家长的家教能力。（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妇联负责）
8	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行动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构建系统完整的法治教育体系。积极推进综合性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加强政府部门、学校、社会、家庭之间的协调配合，形成校内校外、课内课外、网上网下相结合的法治教育合力，全面提高中小學生法治观念和法律素养。（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司法局负责）
9	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启动实施周村区教育质量整体提升项目，引入知名高校高品质教育资源，围绕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培养、教师综合素质提升等进行深度合作，培养一批兼具良好理论素养和实践能力的骨干教师、骨干班主任、骨干校长，培养一批在学生學習指导、家庭教育指导等方面有一定理论素养和能力专长的骨干教师，着力提升区域整体教育质量。（区教育局和体育局负责）

10	职业教育创新高地建设行动	全面落实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政策。切实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深化校企一体化育人改革。（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11	“十四五”特殊教育提升行动	进一步推进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大力支持区特教中心在进一步提高智力残疾教育水平的基础上，积极开展自闭症、脑瘫和多重残疾儿童教育服务。全面推进随班就读工作。支持有条件的儿童福利机构、医疗康复机构、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举办特殊教育。关注孤独症、多重残疾及重度残疾等儿童群体和家庭，增进民生福祉。（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局、区残联机关负责）
12	社区教育提升行动	完善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社区教育办学体系，到2025年，建立设施较为完善、功能较为齐全的区级社区教育机构。鼓励引导社区居民自发组建形式多样的学习团队、活动小组等学习共同体，实现自我组织、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培育高水平社区学习共同体。（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民政局负责）
13	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行动	完善政府各部门协同履行教育职责工作机制。探索实施学校、幼儿园发展性评价。推进教师评价改革。改革完善学生评价体系。（区委教育工委、区委组织部、区委编办、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14	教师队伍活力提升行动	全面推行校长职级制改革，实施教师分级竞聘改革，深化教研员队伍任期制改革，健全完善首席教师、学科带头人、教学能手、骨干教师、教坛新秀教师五级评选机制，实施头雁计划、强基计划、雏鹰计划和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三名”工程。健全教师轮岗交流机制。（区委教育工委、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15	教育信息化赋能增效行动	建设应用“交互式”在线教学系统，推进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建设“智慧教育大脑”。（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大数据局负责）
16	争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	合理制定中小学改扩建、新建计划，确保大校额问题不反弹，整体提升中小学品质内涵建设水平。（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农业农村局、周村规划管理办公室负责）
17	争创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	加快扩增公办学前教育资源，引导和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优质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提升学前教育整体水平。（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农业农村局、周村规划管理办公室负责）
18	现代教育治理体系建设行动	全面加强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扎实落实中小学“双减”措施，推行集团化办学改革，创新“引脑借智”深度合作机制。（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19	师生安全筑基固本行动	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责任，夯实校园安防基础建设，推动保安队伍年轻化、职业化、规范化建设，推进校园安全智能化管理，扎实开展安全教育和安全活动，突出抓好欺凌防治和预防溺水等重点工作，强化部门联动和联防联控，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公安分局负责）

### 三、强化组织领导和实施

(一)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及时研究解决教育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协调动员各方面力量共同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建设后备干部人才库，选优配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领导班子。认真贯彻落实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全面实施“党小组建在级部”，深入实施“一校一品”，打造党建示范点和红旗党支部。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加强对学校党建工作的考核，实施党建规范提升行动。加强学校群团组织建设和落实好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一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强化“一岗双责”。加强监督执纪问责，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打造“清风教育”廉洁文化品牌，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区委教育工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统战部、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二)统筹推进规划目标和任务落实。强化政府履行优先发展教育事业的职责，把教育事业发展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强化教育规划与其他专项规划的协同实施。各部门要统筹协调，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协调解决教育发展的重大问题。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对各项指标进行跟踪分析。健全规划实施督导问责机制，定期对教育规划重点任务推进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加强规划实施的信息公开，主动接受各级人大执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区委教育工委、区教育和体

育局负责)

(三)积极营造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氛围。积极搭建社会各界关心教育、建言教育、支持教育的平台,强化政策发布解读,及时宣传报道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创新举措,广泛传播科学的教育理念与方式方法,讲好周村教育故事。加强对社会舆情的分析研判,将民意及时反映到教育决策管理中,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和主动参与教育改革发展的良好氛围。(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委宣传部负责)

---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人武部,区法院,  
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28日印发

---